

# 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05月10日，英德英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成立环保验收工作组，并主持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包括建设单位和3名环境保护专家。与会专家和代表查看了本次验收内容的现场情况，审阅了验收材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汇报，经过验收工作组充分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由英德英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选址位于位于英德市市区仙水南路以西、市职业技术学校以南，本次竣工环保验收内容为该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验收内容为：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本次验收内容已全部建成，按照英德市规划和城市综合管理局出具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统计得到本次验收内容实际占地面积为4947.21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35613.68m<sup>2</sup>。

### （二）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17年9月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10月13日取得了原英德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英环审【2017】63号）。

### （三）验收范围

截止到2021年4月，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全部已建成，规划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也已配套完善；因此，本次竣工环保验收内容为该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验收内容为：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本次验收内容的建设未超出项目的红线范围，要求的环保措施均已落实，实际工程量与规划相比未发生变动。

## 三、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废水:**施工期开挖工序、混凝土养护水、雨水冲刷水、洗车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隔渣沉淀后循环使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隔渣池处理后排至告星污水处理厂。

**大气污染物:**洒水抑尘、施工现场进出大门口设置洗车槽、围挡，施工场地土石方覆盖，设置安全防尘网、喷淋装置，加强管理等。

**噪声:**采用低噪音设备和工艺代替高噪声设备和施工工艺；设置临时屏障设施，阻挡噪声的传播；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减少噪声对附近居民点的影响。

**固体废物:**建筑垃圾已按照 2005 年建设部 139 号令《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以及《清远市市区建筑垃圾专业化密闭运输实施办法》相关要求，向城市市容卫生管理部门申报并妥善弃置消纳。

## 四、环保措施建设情况

**废水:**雨水进入本次验收内容规划的雨水管道，最后进入市政雨水管道；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居民住宅产生的油烟废气经独立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餐饮油烟废气经高效静电油烟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独立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备用柴油发电机采用含硫量低（含硫率小于 0.001%）的轻质柴油，产生的燃油尾气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停车场机动车尾气经通风设备抽至排风井引出地面排放；垃圾收集站废气采用垃圾密封、清洗保洁、密闭作业。项目各废气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噪声:**加强环境管理，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音减振，通过绿化带降噪等，通过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并经墙体、楼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项目配套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小区自身及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固体废物:**项目楼房均设有垃圾收集点，生活垃圾由各住户自行收集至垃圾收集点，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

## 五、验收结论

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已落实环评要求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验收条件，一致同意《恒福·山湖峰境花园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1#、2#、7#、8#、9#、24#楼、地下室之一、门卫1、门卫2、门卫4、配套用房）》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英德英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0日

